

臺中市石岡區113學年度獎學金申請表

收件序號：

組別 (請勾選)	1. ☐ 公立高中 2. ☐ 私立高中 3. ☐ 公立高職(含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 4. ☐ 私立高職(含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 5. ☐ 公立大學或專科四、五年級、二專、三專 6. ☐ 私立大學或專科四、五年級、二專、三專 7. ☐ 研究所		
姓名	出生日期	身分證字號	設籍本區日期
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 手機：		
e-mail			
就讀學校	名稱	科系	年級
學期	第1學期	第2學期	總平均
學業成績			
證明文件 (請勾選)	☐ 申請表1份 ☐ 在學成績單正本或蓋有學校核章之影本1份 ☐ 申請人戶籍謄本(含記事)1份 ☐ 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(已畢業者附畢業證書影本)1份 ☐ 申請人本人郵局帳戶影本1份		
申請日期		申請人簽章	
初審意見		複審意見	

收執聯

收件序號：

茲收到_____君申請「臺中市石岡區113學年度獎學金」
 (組別編號：____) 申請文件____份。
 收件人： 收件日期：

PS 背面有注意事項，請詳細閱讀。

1. 基本資料由申請人詳實填寫，申請期間為114年9月1日至114年9月30日止。
2. **本人需設籍本區6個月以上。**
3. 學業成績每學期及總平均高中組75分以上，其餘組80分以上始可申請。
4. 須提供申請人本人郵局帳戶影本，供本所入帳。